



# 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预算07表

单位名称：潮州市湘桥区南春中学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功能科目名称（明细到项级） |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|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|
|               | 小计        | 其中：基本支出 | 项目支出 |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

注：如该部门(单位)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，则本表为空。

本表是空表

[illegible]

附件 2:

## 2017 年潮州市湘桥区南春中学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#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潮州市湘桥区南春中学是全日制高中,负责全日制高中教育任务。学校设置有办公室、教导处、政教处、科研处、总务处。

#### (二) 人员构成情况

潮州市湘桥区南春中学 2017 年预算在职 273 人,退休 59 人,遗属供养 12 人。

###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7 年收入预算 4146.2707 万元,其中:财政拨款收入 2872.2707 万元,其他收入 1274 万元。比 2016 年收入预算数增加 147.7931 万元,增加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,增加人员经费。

###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7 年支出预算 4146.2707 万元,其中:财政拨款支出 2872.2707 万元。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,基本支出 2872.2707 万元,占 69.28%,其中:工资福利支出 2312.8675 万元,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1.5020 万元,商品和服务支出 27.9012 万元,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;项目支出预算



1274 万元，占 30.72%，主要支出项目有商品服务支出。

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：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70.9850 万元，比 2016 年减少 22.4000 万元，降低 31.56%，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减少。

#### 四、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支出说明

2017 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0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（按照对应科目进行说明）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支出 0 万元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单位出国团组 0 个、0 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（1）参加会议支出 0 万元；（2）出国谈判、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；（3）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。与 2016 年持平，原因是没有特殊事项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（1）报废 0 辆、更新购置 0 辆，购置支出 0 万元，平均每辆 0 万元；（2）公务车保有量 0 辆，全年运行费支出 0 万元，平均每辆 0 万元。与 2016 年持平，原因是没有特殊事项。

3.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。与 2016 年持平，原因是没有特殊事项。

#### 五、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说明

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拨款支出共 551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广播系统项目 30 万元



- 2、 晒鼓项目 12 万元
- 3、 复印纸项目 2 万元
- 4、 空调项目 16 万元
- 5、 电脑项目 40 万元
- 6、 一体化教学平台项目 180 万元
- 7、 监控枪项目 5 万元
- 8、 投影灯泡项目 4 万元
- 9、 交换机项目 4 万元
- 10、 服务器项目 4 万元
- 11、 体育器材项目 10 万元
- 12、 音响设备项目 5 万元
- 13、 风扇、照明项目 4 万元
- 14、 水电配件项目 5 万元
- 15、 碎纸机项目 1 万元
- 16、 网络阅卷系统项目 40 万元
- 17、 打印机项目 1 万元
- 18、 复印机项目 2 万元
- 19、 印刷复印设备维护维修配件耗材项目 10 万元
- 20、 电化教学办公设备、维护维修零件及维修服务费项目 10 万元
- 21、 消防设备维护保养及设备设施更换项目 6 万元
- 22、 学生宿舍楼（原电大教学楼）处墙更新（贴小方砖）



项目 80 万元

- 23、枫春路至 A 楼电房电缆更换，A 楼、B 楼用电线路更新项目 40 万元
- 24、教学楼 C 六、七层卫生间改造工程项目 25 万元
- 25、其他零星修缮项目 15 万元